

# 模范屯油田 2024 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2.2 公开方式 .....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6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	6
3.2 公示方式 .....	7
3.3 查阅情况 .....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 .....	1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4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	14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4
4.3 宣传科普情况 .....	14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5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选 .....	15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5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15
7 其他 .....	16
8 诚信承诺 .....	17

# 1 概述

为了消除管道腐蚀老化的安全隐患，降低管道穿孔泄漏造成的环境风险，保证模范屯油田的正常生产运行，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拟建设《模范屯油田 2024 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836.56 万元对模范屯油田集油管网进行优化改造，本次改造涉及开发措施调整后集油半径长的管道 4 条，存在安全环保隐患的管道 4 条，低温低效集油环治理 2 条，腐蚀老化集油环管道 2 条，共计 12 条管道，涉及管道总长度 36.9km，更新优化管道 25.17k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八号，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一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等法律和法规性文件中有关公开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的精神，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4 号文件）（以下简称《办法》）中关于公参编制的具体要求，对《模范屯油田 2024 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相关信息进行了公示。

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确定黑龙江省合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本项目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在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上进行了首次网络公示；在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之后，2024 年 7 月 23 日——2024 年 8 月 5 日通过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报纸公告等形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2024 年 8 月 15 日，通过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进行了报告书报批前公开。

环评公示期间，公众未对项目建设及相关的污染治理措施提出质疑，结合相关信息制成了公众参与说明。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办法》中要求，我公司组织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于2024年6月委托黑龙江省合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于2024年6月24日在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上（<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690>）进行了首次网络公示，公开了建设项目概况及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等内容，符合《办法》中第九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等信息，并征求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的要求。

具体内容如下：

#### 模范屯油田2024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 一、项目概况及基本内容

项目名称：模范屯油田2024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性质：改造。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836.56万元。

委托环评单位及时间：2024年6月20日委托黑龙江省合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本次涉及改造的集油管线分别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肇州县新福乡、双发乡、兴城镇。其中肇7-7集油阀组间1环、2环管道位于兴城镇杨茂斋东南侧约1590m处、肇1-7集油阀组间4环管道位于新福乡六新屯西南侧约1650m处、肇2-1集油阀组间1环管道位于新福乡乐园村西南侧约615m处、肇1-6集油阀组间4环管道位于双发乡四马架屯东侧约955m处、肇1-4集油阀组间4环、5环管道位于双发乡五家子屯东北侧约380m处、肇2-1集油阀组间5环管道位于新福乡四合屯西北侧约1325m处、肇6-3集油阀组间2环管道(局部更换)位于双发乡王豆腐屯西侧约170m处、肇1-2集油阀组间2环管道位于双发乡四马架屯南侧约100m处、宋II-3-13集油阀

组间总回油管道位于新福乡对龙山西南侧约 350m 处、宋 II-4-2 集油阀组间 2 环管道位于新福乡李洪林屯西南侧约 990m 处、肇 1-5 集油阀组间 3 环管道位于双发乡西三合屯东南侧约 680m 处、肇 6-1 集油阀组间 1 环管道位于双发乡三驾马车南侧约 75m 处。

占地面积：本工程共占地 2061360m<sup>2</sup>，全部为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为荒草地、耕地（包括基本农田）

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八采油厂已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首次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2306077716675409L011X，有效期限为 2021-05-13 至 2026-05-12，本项目依托八厂场站不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的固定污染源，故项目建成后，无需更新排污许可证。

项目各管段整体试压，试压废水经现有集输系统进入肇一联合油污水处理站和宋二联合油污水处理站处理，肇一联合站采用“气浮+两级过滤”工艺，设计出水水质指标为《大庆油田地面工程建设设计规定》（Q/SYDQ0639-2015）中“含油量≤10mg/L、悬浮固体≤5mg/L”，宋二联合污水处理站工艺采用“两级沉降+两级过滤”的处理工艺流程，设计出水水质指标为《大庆油田地面工程建设设计规定》（Q/SYDQ0639-2015）中“含油量≤10mg/L、悬浮固体≤5mg/L”。根据现场勘察，目前肇一联合油污水处理站和宋二联合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处理后的污水满足《大庆油田地面工程建设设计规定》（Q/SYDQ0639-2015）中“含油量≤10mg/L、悬浮固体含量≤5mg/L”限值要求，本项目依托可行。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依托第八采油厂工业固废填埋场处理。该填埋场位于大庆市肇州县新福乡双龙山北侧 1.8 公里，乐业村东南 1.05km 处。本工程产生一般固废，填埋场剩余容量能够容纳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能满足本工程依托需求，第八采油厂工业固体废物填埋场依托可行。

现有工程依托场站排放的污染物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区域内已建井场永久占地及施工临时占地均进行了平整且已恢复自然状态。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方式：18745901333

联系人：牛磊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

电子邮箱：148053373@qq.com

## 三、环境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编制单位名称：黑龙江省合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3351991300

联系人：李工

通讯地址：大庆市龙凤区东城领秀居住小区 D-D 座商服楼 0 单元商服 05 室

电子邮箱：hljheyihuanbao@163.com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以通过下方附件下载公众意见表，随时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评相关的意见。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邮递、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意见反馈，具体方式见本公示的二、三条。

本工程公众参与工作的责任主体为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本项目 2024 年 6 月 24 日在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上 (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690) 进行了首次网络公示, 公示截图见图 2-1。



图 2-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 2.2.2 其他

本项目在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进行了首次网络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形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为征求公众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我单位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在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694>）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是2024年7月23日——8月5日，期限为10个工作日。符合《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4号文件）中第十、十一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等信息”的要求。

具体内容如下：

#### 模范屯油田 2024 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模范屯油田 2024 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调查社会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模范屯油田 2024 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本次涉及改造的集油管线分别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肇州县新福乡、双发乡、兴城镇。

建设内容及规模：为了消除管道腐蚀老化的安全隐患，降低管道穿孔泄漏造成的环境风险，保证模范屯油田的正常生产运行，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836.56 万元对模范屯油田集油管网进行优化改造，本次改造涉及开发措施调整后集油半径长的管道 4 条，存在安全环保隐患的管道 4 条，低温低效集油环治理 2 条，腐蚀老化集油环管道 2 条，共计 12 条管道，涉及管道总长度 36.9km，更新优化管道 25.17km。

##### （二）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方式：18745901333

联系人：牛磊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

电子邮箱：148053373@qq.com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连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1。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通过电话 18745901333 联系建设单位后可到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获取。

**(四)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评价范围内居民及周边企事业单位，包括三驾马车、王豆腐屯、四马架屯等。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附件2），并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向建设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相关环境影响以及环保方面的意见。

**(六) 公众提出意见表的起止时间**

自公告发布起 10 个工作日内，您可以将意见反馈给我们，请您提供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以便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反馈意见以及环保部门核查。非常感谢您的支持。

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7 月 23 日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本项目将报告征求意见稿在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694>）上进行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23 日——8 月 5 日，公示截图见图 3-1。

## 模范屯油田2024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表时间：2024-07-23

附件1-征求-模范屯油田2024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环评报告书.pdf

附件2-公参表.doc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模范屯油田2024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调查社会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模范屯油田2024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本次涉及改造的集油管线分别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肇州县新福乡、双发乡、兴城镇。

建设内容及规模：为了消除管道腐蚀老化的安全隐患，降低管道穿孔泄漏造成的环境风险，保证模范屯油田的正常生产运行，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投资836.56万元对模范屯油田集油管网进行优化改造，本次改造涉及开发措施调整后集油半径长的管道4条，存在安全隐患的管道4条，低洼低效集油环境治理2条，腐蚀老化集油环管道2条，共计12条管道，涉及管道总长度36.9km，更新优化管道25.17km。

### （二）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方式：18745901333

联系人：半露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

电子邮箱：148053373@qq.com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1](#)。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通过电话18745901333联系建设单位后可到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获取。

###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评价范围内居民及周边企事业单位，包括三驾马车、玉皇庙屯、四马架屯等。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附件2）](#)，并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向建设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相关环境影响以及环保方面的意见。

### （六）公众提出意见表的起止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您可以将意见反馈给我们，请您提供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以便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反馈意见以及环保部门核查，非常感谢您的支持。

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 23 日

上一篇：第八采油厂2024年集油注水管网优化改造工程（大庆部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

下一篇：第八采油厂芳深2转油站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本项目于2024年7月25日、7月26日两次通过项目所在地发行的报纸《大庆油田报》进行了报纸公示，符合《办法》中第十一条的相关要求，截图如下。



图 3-3 报纸公示截图（2024 年 7 月 25 日）

1/1 新闻头条 大庆油田再提升 接续产实作风

天然气分公司上半年主要生产指标超计划完成

今年以来,天然气分公司坚持油天然气不动摇,锚定天然气产量“第二曲线”目标,紧盯“三增三降三争五升”目标,做好增储上产、技术创新等工作,上半年生产指标保持良好势头,各项指标均超计划完成,当好原油增产保供“压舱石”。

采油八厂上半年累计节电 3596 万千瓦时

今年以来,采油八厂紧盯“目标控制、过程管理、节点分析、立体节能”工作思路,扎实推进节能降耗,上半年累计节电3596万千瓦时,同比减少2.5%。



采油十厂全力防汛 减少产量影响

近日,记者从采油十厂获悉,自汛入汛以来,这个厂紧盯“防汛抗汛”底线,进一步优化防汛措施,连续对防汛供气生产单位开展防汛检查工作,最大限度减少防汛对产量的影响。

文化集团 面向全油田开展游泳培训活动

近日,文化集团面向全油田开展游泳培训活动,旨在提升员工身体素质,增强团队凝聚力。活动由文化集团文体中心牵头,各油田分公司积极响应。

炼化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工厂平台建设

近日,炼化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工厂平台建设,提升生产效率和安全管理水平。通过引入先进技术和设备,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和自动化。

速览一线

杏斜 9301 井获高产工业油流

杏斜9301井在试采过程中,面对复杂的地质情况,技术人员潜心研究,密切跟踪现场情况,深入分析各项指标,最终实现高产工业油流。

DQ057 钻井队 HSE 审计表现获赞

DQ057钻井队HSE审计表现获赞,该队严格执行各项安全规定,确保生产安全。通过精细化管理和全员参与,实现了零事故、零伤害、零污染的目标。

紧抓专项治理 优化系统运行

紧抓专项治理,优化系统运行,提升生产效率。通过定期检查和整改,及时发现并解决系统运行中的问题,确保生产流程顺畅。

加强廉政宣讲 坚守廉洁底线

加强廉政宣讲,坚守廉洁底线,筑牢思想防线。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廉政教育,引导员工树立正确的价值观,自觉抵制腐败诱惑。

查找薄弱环节 提升管理效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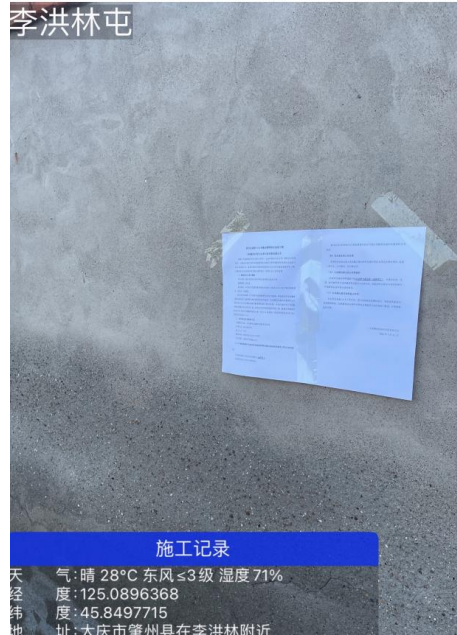
查找薄弱环节,提升管理效能,推动高质量发展。通过深入调研和数据分析,找出管理中的短板和不足,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

Three public notice template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s, including project details,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public consultation period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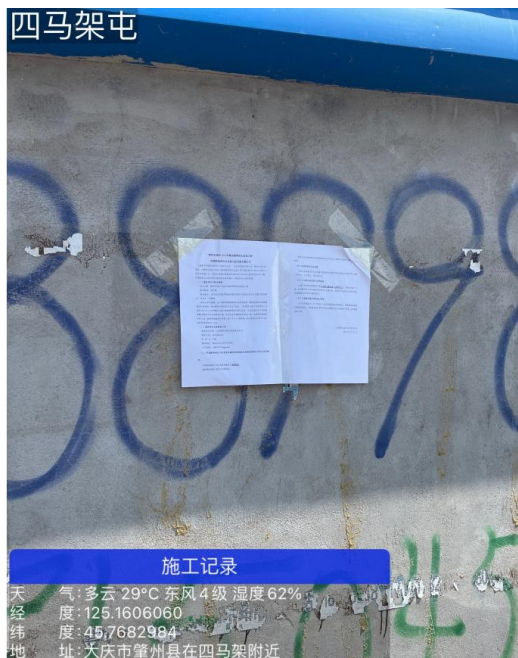
图 3-4 报纸公示截图 (2024 年 7 月 26 日)

### 3.2.3 张贴公告

本次于2024年7月23日在项目周边企业、村屯张贴本工程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信息公示，符合《办法》中第十一条中规定的相关要求。



李洪林屯公示期照片



四马架屯公示期照片



邢君屯公示期照片



王豆腐房公示期照片

#### 3.2.4 其他

无。

####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在《大庆油田报》进行了2次报纸公示，已公开发行，张贴告示，受众广泛。本项目纸质报告书查阅场所设置在建设单位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在整个公示期间，无公众通过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索取纸版报告。

#### 3.4 公众提出意见

在整个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的反馈意见，也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通过项目的首次公示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前未收到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不属于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办法》中第十四条的相关要求。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未举办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措施。

###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项目未举办宣传科普等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选

在整个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的反馈意见，也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整个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的反馈意见，也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 6 其他

企业在环评公示期间的全部内容进行了存档备案。

##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模范屯油田 2024 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承诺函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生态环境部令[2018]4号文件）要求，在《模范屯油田 2024 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模范屯油田 2024 年集油管网优化改造工程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 大庆模范屯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

